

可 信 靠 的 话

第 六 系 列

“凭两三个见证人的口”

在多伦多
宗派的形成与
权柄的滥用

第二册

© 2007 Defense and Confirmation Project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work may be reproduc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graphic,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including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information storage and retrieval systems—without permission from DCP.

June 2007

辩护与证实（DCP）出版
P. O. Box 3217
Fullerton, CA 92834

DCP 为辩护并证实倪柝声和李常受弟兄所尽的新约职事，以及地方召会实行的专项服事。

腓一 7: 我为你们众人有这样的想法，原是应当的，因为你们有我在你们心里，无论我在捆锁之中，或在辩护、证实福音的时候，你们众人都与我同享恩典。

本书所引经文并注解，皆出自水流职事站及台湾福音书房出版之新旧约圣经恢复本。除特别标示者，所引著作皆出自水流职事站及台湾福音书房所出版的《倪柝声文集》或李常受已出版之著作。摘自新旧约圣经恢复本和倪柝声及李常受之职事信息，版权皆属水流职事站及台湾福音书房。

除另加注明者，本书皆由 Bill Buntain, Dan Sady 和 Dan Towle 共同写作。

Printed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目 录

序	5
声明与澄清.....	7
长老致多伦多分门结党之领头者函.....	13
多伦多召会对主恢复中众召会的邀请函.....	21
附录.....	23
致多伦多亲爱圣徒们的公开信.....	23
柳选人的公开信.....	32
Rick Persad 来自多伦多的报告	35
关于“多伦多召会”澄清的话.....	39
为何需要申请禁制令?	44
Ron MacVicar 和王学章的公开信	49
停止擘饼聚会的意义.....	52

序

申十九15：人无论犯什么罪孽或什么罪，不可只有一个见证人起来指证；总要凭两三个见证人的口，才可定案。

太十八16：……要凭两三个见证人的口，句句都可定准。

提前五19：对长老的控告，除非凭着两三个见证人，你不要接受。

关于隔离朱韬枢以及他某些同工的警告信（见《留意那些制造分裂的人》）乃是同工们从全球各地接到诸多因朱韬枢和接近他之人的工作，向来所引起之难处的报告后，才发布的。本系列的书籍包括从不同地方，有关朱韬枢和接近他的同工之分裂的行动与言论的报告。

本册包括各种与多伦多召会近来所发生之事件的相关文件。主体包括二〇〇七年四月一日所发表的三份文件：

- 由站住真实一的立场的忠信圣徒，为着保守多伦多召会所作之声明与澄清，说明他们与分门结党者分开的原因。
- 由多伦多的长老Ron MacVicar与王学章写给他们曾服事过之弟兄们的信，恳求他们回归真理，提醒他们关于多伦多召会的历史根源，并指出这些领头人在召会行政上所采用的错误系统。
- 对主恢复中众召会的邀请，为着在一的真实立场上实行召会生活，在他们的立场上加入圣徒们，与所有其他众地方召会有交通。

这些文件包含许多请求之过程的重点。本书的附录提

供某些以信件形式作出呼吁的文件，以及陈明给多伦多召会的带领人与圣徒的文件。

声明与澄清

为何我们必须与多伦多召会分门结党之领头者 所形成的分裂分开并划清界线

二〇〇七年四月一日

主的恢复在二十世纪，因着宇宙的召会——基督的身体，彰显为在地上站住合一立场之众地方召会的启示，有了显著的进展。我们彼此异象所夺，献上自己的性命，因为我们确信，回到正确的立场，接纳所有的信徒，并与所有真正的地方召会有交通，是实现主的祷告，使祂所有的信徒能“成为一”（约十七21）之重要步骤。这个完成主心意并神永远经纶的行动，并非不曾受到仇敌的拦阻；主的恢复每隔一段时间，总面临内部的风波与异议。有些风波的领头者离弃了一的立场，与他们的跟随者，成为地方的宗派。令人遗憾的是，一些有分多伦多召会领导职分者所行的，亦复如此。

今天这个结果，令我们备感痛心；然而，照着神话语中的真理，我们无法接受或有分这些将召会合式的治理，变质为不合乎圣经，且不合乎基督身体本质之圣品阶级的人，所形成的宗派团体。为着向主，主的话，和祂所启示之恢复的异象忠信，我们必须离开那些在地方召会中分门结党，断绝与众地方召会共同交通的人，并与他们划清界线（来十三13，林前十一19，提后二20~21）。

这并不表示我们与其他同作信徒者分开或划清界线（除了象Nigel Tomes这样，因制造分裂，而被身体正确隔离的人以外）。事实上，这乃是为了维持我们在地方一面，与身体上的众肢体，并在宇宙一面，与众地方召会的交通与合

一。此举也不表示我们放弃身为多伦多召会，或是社团法人“多伦多人的召会”一员的立场。然而，我们据实反对二〇〇七年三月四日常务会议中，决定会员资格以及采用新组织章程在内的不法作为。

那些分门结党，以圣品阶级的控制，取代圣经启示之召会治理的人，已经使他们自己失去作多伦多召会会长的资格。他们的偏失，可证之以真理、历史以及他们利用人为的操纵，将错谬的系统，强加在多伦多召会的法人组织“多伦多人的召会”上的事实。

真 理

这些分门结党的领头者教导并实行一个错谬的系统(弗四14)，使自己与基督的身体分开，偏离了关于地方召会正确立场的真理：

1. 他们已将自己和那些跟从他们的人，从全地众地方召会共同的交通里割开（罗十六，林前一9，启一~三）。
2. 他们宣告不合乎圣经原则的自治，以拒绝并反对主恢复里一般的职事、交通、领导，和身体对隔离朱韬枢的事上一致的感觉（罗十六17，提后一15，多一9）。
3. 他们表明自己意图与朱韬枢建立特别的关系，借由人工的组织章程，允许他们选择自己的使徒并排斥他人，这已违反了圣经明言的教训（林前十二28，一12~13，三4、22）。他们也以制裁来威胁那些凡参加服事众召会的同工们聚集的圣徒（约叁9~11）。当一个召会自行认定某特定的工人时，就已经成为宗派了。
4. 他们对有分基督身体交通的圣徒，实行不合乎圣经的控制，将其他地方召会来访的圣徒贴上“外来人士”的标签，禁止他们接触当地圣徒（林前十16，徒二42，约壹一3，约叁5~10）。
5. 他们已经组成一个属肉体的党派（加五20，林前十一

18~19, 多三10), 他们强求圣徒接受他们分裂的立场, 并且公开嘲讽一些信徒为“好争论”或是“亲水流职事站”的人, 只因为他们无法接受某些一意孤行“有见解”的人。他们已经宣布, 召会只欢迎那些“遵从”他们宗派“观点”的人。他们将正式按立的长老与真实的牧人, 从“实质的长老职分”中除去, 又自称能代表整体的长老。他们以惩治或开除来威胁那些指出其错谬, 或是从主恢复的同工们接受职事的人。

6. 他们让 Nigel Tomes, 一位因制造分裂而被隔离的弟兄(罗十六 17, 多三 10), 在聚会中和网站上发表言论; 因而有分子将暗中破坏并攻击主恢复里的职事, 和基督身体里的同心合意之传染性的中伤、谎言、混淆视听与邪恶的言词, 散至全世界(提后二 16~18 上, 多一 10~13)。
7. 他们使用主的晚餐, 来加强其对召会的控制。他们先是不让许多忠信的圣徒有分饼杯, 后来又将主的桌子从这些圣徒们素常聚会的地方挪去。如此一来, 他们将他们桌上的饼, 作成其分门结党, 而非基督身体(林前十一 29)的表记。故此, 他们所有分的饼和杯, 并非“基督身体的交通”和“基督之血的交通”(林前十 16)。

这些分门结党者离弃了一的真正立场, 就是基督宇宙身体彰显于地方的一, 成了一个分裂的宗派。因着他们已离弃了众圣徒与众召会共有的交通, 即基督身体彰显在地方一面和宇宙一面独一的交通, 我们不得不与他们分开, 并且划清界线。

我们的历史

这些分门结党的领头者试图将多伦多召会从历史的根源斩除, 这个根乃是源自倪弟兄和李弟兄的职事, 所传与

我们之使徒的教训。多伦多召会是直接由李常受弟兄的职事所设立的，他于一九六八年来访，兴起了多伦多的召会，又在七〇年代初期，多次来访举行特会并交通。李弟兄设立了第一批的长老职分。他的职事不仅建立，更加强了此地的召会。多伦多召会素来享受一年两次的训练，职事聚会，和水流职事站的出版品。其他与李弟兄同工，在同一个话语职事里服事的弟兄们，多次在多伦多和邻近地区召开特会，供应在多伦多的召会。

近几个月来，这些分门结党者加入了对水流职事站，和多位为着主在祂恢复里的延续，与倪弟兄、李弟兄在同一个话语职事里服事之同工们的持续攻击。这些分门结党的“长老们”，不让许多弟兄牧养在多伦多的圣徒，包括两位早年经由李弟兄所按立，带领此地召会的长老。这个分门结党的团体，也不让两位经过正式按立的现任长老，Ron MacVicar和王学章，实际尽多伦多召会的长老职分；同时，不但没有对付Nigel Tomes，反倒任他在召会中专权。这些分门结党的领头者已经表明，他们只与那些拒绝配搭劳苦之同工们的职事，并认同朱韬枢（一位因制造分裂，被全地召会和同工隔离的弟兄）职事的圣徒和召会有交通。这一切，都是分门结党的行为。

世俗的控制

这些分门结党的领头者所提出的新组织章程，乃是以完全不合乎圣经的系统，来执行召会的行政。新的组织章程将社团法人的性质，从为召会效力的地位，变质成为控制召会的工具。他们强行加入一个没有圣经根据，在主恢复历史里也找不到先例的圣品阶级控制。这个组织章程以人为、世俗的组织，取代了圣经中的召会行政，在基督的元首职分和长老牧养之下的榜样。新的组织章程将处理多伦多召会属灵事务的最高权力，赋予世俗的董事会组织。

董事会在召会的治理上，凌驾于长老们之上。董事会有权在不告知或谘商的情形下，无限期停止长老的职分，并且有权否决长老们所作的决定。这一切在原则上，都是组织的、不合乎圣经的、圣品阶级的并尼哥拉党的行为（启二6、15）。

新的组织章程以一种不合乎圣经、世俗的系统，顶替了召会合法的治理。我们深知摸主代表权柄的严肃性，我们也尊重主在召会里的权柄。我们乃是站在抵挡分裂的立场上，与这些分门结党的领头者划清界线，因为他们已经设立并执行了一个非法的治理。“人只能向合法的政府犯造反的罪，人不能向非法的政府犯造反的罪。人与合法的政府不在一起，是造反；人与非法的政府不在一起，不是造反。”（《倪柝声文集》第三辑第四册，简267页）

新的组织章程以顺服掌控的董事们，顶替真正一的立场，而作为其召会合一的根据。为了在主面前维持正确的立场，我们必须与这些离开真正一之立场的人所造成的分裂划清界线。我们与一个在身体里分门别类的团体分开，不是分裂。反之，这乃是我们在主面前的责任：“人如果以为说，不应该分门别类，人应该记得什么叫作分门别类。分门别类就是从身体里分出来。林前十二章是指着在身体里的分门别类（25），而不是指着这一个不在身体里的团体的分门别类。”（《倪柝声文集》第三辑第四册，简263页）

我们的立场

因着这些分门结党的领头人，在真理和多伦多召会历史根源及立场上的偏失，并施行一种不合乎圣经的系统控制；照着神的话和我们的良心，我们别无选择，只能与这些领头者和他们的党派划清界线。我们在主面前深知，这是一个严肃的举动；然而，我们若是顺从这个积极结党的带领，将会危及并破坏彰显于基督身体之三一神的一。我

们的举动，乃是转离分裂，并且肯定真正一的立场之合乎圣经的实行。我们并非拒绝同作信徒者，我们乃是弃绝一个错谬的系统（弗四14）。

我们的动机和我们的立场，被人恶意中伤和扭曲，然而我们并不灰心。我们只是想和过去数十年一样，在主恢复的召会生活里追求主。我们知道我们的举动，会被人继续误会并误传，然而在良心的困迫和神话语的命令下，我们必须跟随祂出到营外，忍受祂所受的凌辱（来十三13）。当一个召会的带领者有了偏差，试图将召会的本质改变到这个地步时，他们已经不是站在一的立场上，与全地众召会交通；他们已经不是在建造真正的召会，而是在建立一个宗派。回应现今的情形，我们在父神心头的愿望，基督身体之一的异象与实行，以及在和平联索中之那灵的一的困迫下，与多伦多分门结党的领头者所造成的分裂分开，并且划清界线。我们将继续以在多伦多的召会为名聚集、交通、祷告、擘饼、事奉和敬拜；并站在一的立场上，与基督一个身体里的众地方召会有交通。我们欢迎你们的交通，并和我们一同：（一）留在召会正确且真正的立场，也就是基督身体之一的立场上；（二）留在与主恢复全地众地方召会共同的交通中；（三）持守主的晚餐之饼杯合式的见证；（四）接受向着主在祂恢复里独一的职事，和时代异象忠信的同工弟兄们牧养的职事。

我们邀请所有亲爱的弟兄姊妹，和我们一同照着使徒的教训和交通，竭力实行召会生活。

【由二百余位圣徒签署】

长老致多伦多分门结党之领头者函

二〇〇七年四月一日

亲爱的弟兄们：

因着弟兄们在主前所背负的重大责任，并出于对弟兄们的深重关切，我们特修此函。三十年来一同一的服事，使我们在主里极其宝爱你们。多年的配搭下，你们近来威胁要改变多伦多召会立场的行动，使我们备感痛心。你们的组织章程，违反了一个真正地方召会的正当立场。我们若采用该组织章程，将会失去基督的身体在多伦多这地方上正当显出的立场。你们强加在圣徒身上之人为组织的作法是宗派的，这迫使我们从你们中间离开。请参阅随函附件“声明与澄清”一文。

弟兄们，除了如Nigel Tomes等因分裂活动而被正确隔离者，我们并未断绝与在多伦多任何一位信徒的交通。我们没有放弃召会的正当立场，也没有辞去我们的长老职分，或放弃在召会法人组织中的会员资格。然而，在神话的光里，我们的良心驱使我们，与你们和你们的派别分开，以保守并维持多伦多召会在基督身体一里的正确立场。你们偏离圣经的真理，摒弃多伦多召会历史的根源，并以史无前例的手段变更召会的行政和立场，这些尽是宗派的作法。

一个真正的地方召会，虽然在地方上管理本地的事务，却必须与众地方召会维持良好的交通。以弗所书二章二十一节给我们看见，召会作为基督身体宇宙的一面，接下来的经节则启示地方的一面。这两面是不可分的。召会地方的一面不能与宇宙的一面分开或隔离。多伦多召会数十年来，享受众召会甜美的交通，然而近几年间，你们使本地召会从众召会共同的交通中，逐步地分离并隔开。离开了

与众召会共同的交通，一个地方召会就不可能在基督身体的实际里。因着拒绝这个交通，你们已严重地破坏了多伦多召会，若不省察，这种作为将摧毁此地的召会。这是我们无法坐视的。

众地方召会该与全地上所有真正的地方召会交通，以保守基督身体宇宙的交通。任何不保守基督身体这宇宙交通的地方召会，就是分裂的，并且成了地方宗派。有些所谓的地方召会不是真正的，并且已成了分裂；我们不需要与这样的“召会”交通。（《主恢复的简说》，李常受，简37页）

一个不合乎圣经的自治权主张，被引为拒绝主恢复里职事及领导的说辞。你们自称你们具有为召会自选使徒的权柄。此举有违圣经的教训（林前一 12~13, 三 4, 22, 弗四 11~12）以及倪柝声和李常受弟兄的职事。弟兄们，你们明白地坚持，此地的召会是独立且自治的，你们也曾公开地将别处地方召会，和同工们的交通，称为外来的干预。据此，是你们自己弃绝了地方召会的正当立场，并失去了在一个地方召会中带领的地位。

有些人或许有一种态度，认为他们的地方召会是独立的，是自治的，不该受到干扰。这是地方主义。一个独立的地方召会，事实上就是地方宗派。（《基督身体的构成与建造》，李常受，简93页）

不仅如此，你们弟兄们还将我们排除于长老实际的交通之外，因而在长老职分内另立阶级。“实质的长老职分”一辞事实上指明，我们是被排除于长老职分之外。你们公开地将召会中的信徒，归类为“好争论”的和“亲水流职事站”的，只因为他们曾对你们将召会带往宗派的决定表达关切。你们已在召会中造成了派别。

你们公开拒绝对朱韬枢和其职事及其一些同工的警告信和隔离处置，不啻罔视全地许多真正的地方召会，就其

所在地因他们所造成之破坏，而见证的话。你们忽视他们的交通，拒绝警告的信函，以及同工们为回应众召会而作的隔离处置，无异于质疑众多弟兄们的人格。你们进而毫无根据地，公开归咎弟兄们的动机，如妒忌和野心，令人怀疑他们的诚实和品格。

你们并未与受影响的众召会和弟兄们交通，便否认众召会和许多弟兄们的见证。于此，你们就已偏离了我们先前对关于隔离真理的实行。当九〇年代初期，一位分裂的同工被多伦多召会隔离时，我们满心盼望其他众地方召会能尊重我们的隔离举动，而不各自进行调查。你们中间亦有人，为着这样一个身体行动的真理辩护，而签署了那些信函；因为另一个召会不尊重我们隔离的决定，而称他们是宗派的。然而，你们如今所作的，却是一味地拒绝上百处众召会和众同工的隔离。显而易见的，此举违反在一个身体里众召会的实行，因而是宗派的行为。

隔离朱韬枢的决定并非仓促作成的，也不如你们有些人所说的原因。多年来，许多同工，包括李常受弟兄，都曾试图帮助朱韬枢走相调的路，身体的路，并从他自己独立的工作里出来。很遗憾的，并未见效。虽然心有悬念，多年来我们一直向朱弟兄敞开；然而当我们觉察其职事在全地许多召会中已然造成伤害时，我们清楚必须与隔离的行动一致。朱韬枢所造成的难处，不局限在地方上，其影响遍及许多地方召会；故此，多伦多召会以一己地方的角度来审视该隔离是不合宜的。事实上，那也是我们力有不逮的。不仅如此，针对我们的抗议，你们不光明磊落的手法，并未面对同工弟兄们在警告信函中所陈之内容。借着你们的行动和你们的“决议”，你们使多伦多召会益发远离众召会的交通，极其得罪基督的身体。

你们任由Nigel Tomes质疑忠信圣徒的动机，且以惩治威胁他们，同时也攻击主恢复中的职事和同工们的教训。

弟兄们，你们在他向全地散播不实，不当曲解的话上，已成了他的共犯。他非但未因其分裂的工作受到惩治，反而仍作多伦多的长老和同工；而你们与他同作长老的弟兄们，居然也对那些反对你们（他）或朱韬枢的圣徒们，加以惩治和革除的威胁。即便Nigel Tomes已被同工们和成百的众召会所隔离，你们仍然一意孤行。

你们对主恢复里的同工和水流职事站的定罪——将你们自己所造成的难处，归罪于同工们和水流职事站，要求检查录影训练内容，阻挠在会所播放录影训练，抹黑那些有心参加同工们特会和训练，或接受水流职事站书报的信徒；并借谣言、讥讽和不实的指控，在圣徒中制造对同工们和水流职事站怀疑的气氛——实质上就是拒绝接受主恢复职事的带领，和以此职事供应众召会的忠信服事。弟兄们，多伦多召会是借着这分职事建立的，自始接受这分职事的喂养和顾惜。你们抹黑为着继续此独一职事而劳苦的忠信弟兄们，无视这分职事攸关多伦多召会的建立和茁壮，令人备感羞耻。

多伦多召会在李弟兄于一九六八年五月在多伦多举行特会后，于同年夏天开始擘饼聚会。随后数年，李弟兄每年至少一次来访，并举行特会。不仅如此，他的一些同工也来访交通并举行特会。那些年间，我们都参加过李弟兄和他的同工们许多的特会。我们知道，你们有些人亦然，此处召会是借李弟兄的职事建立并得着喂养，而非他人的职事。

多年来，多伦多召会喜乐地有分于李常受弟兄和其同工们带领的特会和训练。许多圣徒亲自与会，更多的圣徒借录影信息接受职事的供应。我们从职事站，国际特会和训练，并水流职事站出版的书报享受丰富的供应。现在你们却拒绝这“七个节期”与录影训练，反倒跟随被隔离的朱韬枢职事。你们带领圣徒跟随朱韬枢这人，他作自己独

立分裂的工，并利用现任多伦多长老Nigel Tomes为其传声筒。此举较宗派更有过之而无不及。

多伦多召会的带领弟兄，向来借着在众召会并与同工们的交通里，带领召会。许多在长老职分中多年的弟兄，尤其是在早期带领的弟兄们，明白我们是如何倚赖这个交通。我们应该继续跟随这个榜样。然而，你们现在所弃绝的，正是这个交通的榜样。

地方召会向来由长老治理地方上的事务。这是根据新约的榜样，以及圣经中关于召会治理清楚的教训（多一5，徒十四23，二十17、28）。为了顾及召会和圣徒的利益，我们成立非营利组织，根据法律，该组织必须有董事。然而，你们的组织章程却高举董事于长老之上。依照你们的组织章程，董事会有权无限期地停止长老的职分，而且无补救途径；并且有权以不追认的手段，否决长老们所作的决定。根据你们的组织章程，地方长老可正式地指定“使徒”，此与使徒职分隶属宇宙召会的真理相反。根据你们的组织章程，董事可对圣徒执行严厉的惩治。据此，在你们的组织章程下，这个短暂并属世的董事会已经高于长老的职分，长老要顺服董事，因而实际地建立了一个以董事为首的阶级制度。借着这些条款和规定，你们的组织章程将正当且属灵的召会行政，变质为人为和属世的组织。此非但有违圣经的教导，而且是宗派的。

圣经已经将教会的制度订定清楚了。我们千万不要在圣经之外，再有一种的订定——即称之为信条、宪章、纲例、章程、规则等都不可——无论我们所订定的是若何地合圣经。不然，我们立刻成功一个宗派。（《倪柝声文集》第一辑第七册，简161页）

借着经过选举并被赋予属世权柄担任的董事，安置于神命定的长老职分之上，你们赋予董事高过长老和圣徒的权柄，这是逾越圣经教训的。我们对于认识多年，并一同

劳苦的弟兄们，竟能如此轻易地操弄如此不合圣经的权柄，并主张对圣徒和召会施行控制，深感不可思议。此种滥用权柄，与分裂及宗派，同属丑陋。

许多圣徒被你们对那些反对你们走向宗派，和滥用董事与长老权柄之人的惩治威胁所恐吓。倘使他们不遵从你们的勒令，便将面对被革除的威胁。当你们坚持别人尊你们为地方权柄而服从你们，你们却无视主所设立，在祂恢复的职事里带领弟兄们的权柄。隔离朱韬枢不是地方上的事，但你们却以地方事件待之。你们以己意，作为召会的立场。你们的行动违反你们自许的权柄，你们对控制权的操弄，与圣经中地方召会牧养之长老职分的教导相违背（彼前五1~3）。

亲爱的弟兄们，你们把多伦多召会行政的性质，变质为宗派的阶级组织。你们所推动的组织章程，与一个真正地方召会的行政和正当的立场相违。我们不能有分这样的偏岔。我们无意辞去在多伦多合法地方召会的长老职分，但我们拒绝你们所采宗派的路。

“就我们而言，我们不能加入任何宗派或留在他们中间，因我们召会的关系只能在地方的立场上……”。（译自《倪柝声文集》英文 vol. 30, p. 87）

弟兄们，我们请求你们重新考虑你们的行动及其后果。我们请求你们记得多年来我们私下和团体一起享受的甜美交通，并你们在荣耀召会生活中所经历的喜乐。回想你们对地方召会、职事和主恢复的赞赏。这些都是极有价值的。

你们所选择宗派的路，只会带进分而又分，并失去许多祝福。看看那些在过去拒绝照圣经之路，过召会生活之人的历史。没有一个从主恢复中众召会共同交通出去的团体是兴盛的。反之，所有团体都遭受极大的损失，并且分而又分。哥林多前书三章十七节，对那些损伤或破坏召会的人，提出严肃的警告。新约圣经恢复本注解十七节注 2

说，“凡在建造中用异端的道理、分裂的教训、属世的作法、天然的努力，败坏、毁灭、污秽、损伤神召会的人，都要受神的惩治。”我们祷告，求主使你们能从错误中回转，能蒙保守脱离这严重的损失。

我们作长老的，照着神牧养群羊，在神前担负极大的责任（来十三17）。我们只有借着在主前许多的祷告和寻求，恐惧战兢地往前。我们向你们见证，当我们出到营外就了祂去，忍受祂所受的凌辱时，我们享受说不出的恩典与平安（来十三13）。我们的良心在主前是平安的，并且我们看见荣耀的灵，就是神的灵，安息在为此事忠信的人身上（彼前四14）。

弟兄们，时候已近。请求你们在主同在的光中，与主有彻底的对付，从你们目前的情形中回转。我们仍是你们在基督里的弟兄，在爱中执笔。

你们在基督里的弟兄，

Ron MacVicar

王学章

副本致送——主恢复里的众召会与众圣徒

多伦多召会

对主恢复中众召会的邀请函

二〇〇七年四月一日

致：主恢复中所有的众召会及众圣徒

自：在多伦多的召会

亲爱的圣徒们：

谨代表多伦多召会深深地感激你们，在主面前所有的祷告和挂虑（林后十一28）。正如后附之《声明与澄清》所见证的，主已将我们带过了一个试炼的时期，正在进入多伦多召会的见证，一个荣耀的新阶段。

多伦多召会正毫不动摇地站在地方独一的立场上，与所有的地方召会一同见证，宇宙中的一个身体。我们宣告我们在地方上与所有的信徒，并在宇宙中与所有正当的地方召会是一。为着加强确证这一立场，我们热诚地邀请你们，于二〇〇七年四月十四至十五日，来多伦多参加一次周末特会，暨特别主日擘饼聚会。

我们期待与你们有丰富的相调和交通。

多伦多的召会 启

王学章

Ron MacVicar

附录

致多伦多亲爱圣徒们的公开信

二〇〇七年二月二十五日

弟等在多伦多召会劳苦服事逾三十载。我们宝贝在主的恢复里，并在全球众召会作为一个身体的交通里，与你们一同在多伦多的这些年日。我们渴望坚定持续地在使徒的教训和交通里，并留在那借着忠信的弟兄们，继续供应给整个恢复的健康教训中。因此，我们对于有些人指控我们替水流职事站、相调弟兄们和主的恢复控制召会一事，深感痛心。

我们写这封信给你们，是为了说明我们的忧心和盼望，并纠正所有不实的言论。我们也希望揭露最近数月，多伦多召会一些长老和董事，在没有和我们（与他们同作长老、董事者）交通，未得我们许可，并且显然没有充分考虑其消极后果的情形下，所作的一些举动。这些举动已经在多伦多召会，产生了分裂和恐惧。虽然我们尽力与这些同为长老、董事的弟兄们协调，但他们刻意将我们排除在他们的交通之外。他们已经撤除 Ron MacVicar 弟兄董事会秘书的职务。在关键时刻，他们自行聚集，将我们排拒于外；只在他们作好决定之后，才通知我们参加“最后一刻”象征性的聚集。

因此，我们愿意让你们知道我们的盼望；关于我们，以及与我们有交通之外地弟兄和同工的意图，有种种谣言和不实的陈述，我们要予以纠正；我们也将说明，我们何以认为其他董事和长老们所采取的行动，将拆毁在多伦多的召会。

关于我们和水流职事站、相调弟兄们、主的恢复之阴谋的指控

密谋夺取会所，还是供应基督？ 有些长老和董事刊登并散发了一篇名为“为何提前召开常务会议”的文章。文章将许多外地弟兄们的来访，形容成某种邪恶的阴谋。我们对于圣徒们不能因他们的来访而欢乐，反而将其视为别有用心，而感到难过。我们和其中一些弟兄谈过话（并因此遭受批评），可以向你们分享他们的见证和故事。有些弟兄们是应邻近召会（Brampton 和 Richmond Hill）的邀请，来到多伦多。他们在来访期间，向圣徒供应话语，说到活力排，以及如何借着祷告和牧养圣徒，而成为有活力的人。他们从未交通到“夺取会所”或“接管召会”的事。文章里也不实地声称，在此之前，“相调的弟兄们”先前从未有过这里。其实在已过年间，多位同工均接受邀请，前来多伦多和大湖区，其中包括了 Ed Marks、Dan Towle、李隆辉、陈实、陈泽全、Ron Kangas 以及其他同工们。他们的来访既非冒昧，也未逾越他们在身体里的度量。他们之所以不再常来，原因只有一个，就是未被邀请。最近，六百多位圣徒参加了在 Brampton 和 Richmond Hill 的训练，他们的回响证实了同工们正派合宜的职事。为着你们的享受，也为了使你们能亲耳聆听他们真正供应的内容（而不是道听途说），这些信息已经上网，网址为：

www.lastadam.com

谁希望从召会中挪去圣徒？ 在该篇文章里，他们指控水流职事站和“相调的同工们”，希望将“效忠他们的人”安置在多伦多召会，并且“赶走全时间者（Nigel Tomes、Del Martin、Ian Brinksman、叶仁全等）及其家人”。这个指控乃是指着我们这两个不认同其所作所为的本地长老说的。他们暗示，我们会“把这些弟兄们锁在会所门外，不让他

们在圣徒中间服事”。他们已经明说，圣徒们若选那些“与相调同工们是一”的人（想必是指我们）为董事，“意味着多伦多召会将向朱韬枢和他的同工关门”，而“现有的同工（Nigel Tomes、Del Martin、Ian Brinksman、叶仁全）和他们的家人，也会被驱逐出去。”

我们要清楚地告诉你们，我们没有这样的意图或思想。我们只希望这些争吵、恐慌、诡计、威胁和恫吓，快快过去。有人声称水流职事站试图借着我们“遥控”多伦多召会，并控制召会事务和活动，这种说法完全不实，并且违背我们一贯的实行。若是真有其事，我们这些服事你们的弟兄，必定断然拒绝这种控制。水流职事站一点也没有意思要控制我们，或是在多伦多的召会。来访的弟兄们也无意控制我们的举动和本地的召会或是接管召会事务。

我们也要清楚地告诉在多伦多的圣徒们，我们一点也没有意思要“驱逐”现有的同工（Nigel Tomes、Del Martin、Ian Brinksman、叶仁全等）或他们的家人。事实上，我们相信在召会现有的组织章程下，董事们并不能这么做。我们也不认为，召会的董事应有这等权力。只有当会众在三月四日，通过他们所提出的组织章程后，董事们才会首次得着这种权力，开除召会的成员。

我们只渴望确保众人能平平安安地聚集。叫我们痛苦忧伤的是，这些长老和董事的举动，说出他们想要以不健康的方式控制群羊。他们受了误导，试图保护这些弟兄们，（其实这是不必要的，因为我们无意开除弟兄们，现行的组织章程也未赋予我们这种权力，）以致落入试探之中，过度行使自以为有的“控制权”。请读者检视下方所列的举动，自行分辨在多伦多召会中，真正的“控制”实际上是从何而来。

在多伦多召会中所施行的控制

使用监视摄影机 如你们许多人所知道的，最近在一
会所的第一区，有人装设了监视摄影机，以纪录聚会的情
形。多伦多三个会所里，没有别的分区和会所，被人以这
种方式录下聚会的情形。这部摄影机是在没有与我们交
通的情形下，在几个月前装设的。在这个区里，大部分的圣
徒仍然享受时代职事的丰富；这部摄影机被装设于此，并
非偶然。这种严厉的措施，在我们的历史里，是前所未闻的。
一些长老们已经好几次，在摄影的情形下，指控某些
在一区聚会的圣徒。他们可能是要用那些录影和指控来对
付那些圣徒。那些安装摄影机的长老们，有一天可能会将
摄影机，转向任何一位违反他们教导和实行的圣徒。这是
我们所想要的召会么？这是神的家（弗二 19）么？我们
只能说，这个摄影机的目的，是要恐吓在一区聚会的圣徒—
这对召会的领导职分而言，实在是羞耻；这也指明有些带
领的弟兄，并不信靠那灵的运行。相反的，他们倚靠这样
的装置，使圣徒服从他们。这岂不是尼哥拉党的作法么？

控制来访的圣徒 到多伦多聚会的来访圣徒，曾当面
遭到某些长老敌意的挑衅。来访者被质问关于他们到多伦
多的动机。有些来访圣徒，除非获得这些长老的许可，甚
至被禁止与在多伦多的圣徒交通—即便这些圣徒与他们有
亲属关系。当Rick Persad受邀与一位当地弟兄共进午餐，他
欣然接受邀请。岂知当他赴约时，却赫然发现长老 Bob
Duncan 出现并问他有无“许可”与这位本地弟兄见面并共
进午餐—这位弟兄与Rick相识二十多年，并曾一度同住！
Rick随即询问Bob，倘使一位圣徒是他的亲戚，他是否仍需
“长老许可”方得与这位亲戚会面呢？Bob着重地说，“是！”
于是Rick说他获得Ron MacVicar和王学章的许可，Bob Dun
can回答说，这两位弟兄不在“实质长老的职分”里。难道
这样的行动彰显出“对弟兄的爱”，证明我们已经“出死入
生”么（约壹三 14）？

宣称自己是更有权力的长老 Bob Duncan 说到 “实质长老职分”，这创新的措词似乎是为了使他们未经全体法定长老交通径行采取的行动合法化而发明的。他们主张有两类的长老：一类是在 “实质长老职分” 里，另一类是他们想要排除的。为什么有些长老要把我们归类为不在 “实质长老职分” 里？还有，叫我们更受搅扰的是，任何长老，不论是不是 “实质的”，居然有权柄告诉圣徒他们能与谁吃饭，以及他们能不能探望谁的这个观念。这与圣经中如何在主里彼此接纳（罗十四1~2）的教导相反。我们力劝你们拒绝任何长老或董事（包括我们二人），行使这种不合法的权柄。

用电子邮件和信函对圣徒施加管教的恫吓 我们得知，有些圣徒因参加在 Brampton 的聚会，或某些被认为 “不在与长老的交通里”的家聚会，而被长老以电子邮件和信函恫吓，谓其将受 “管教”。圣徒也因着分送水流职事站的材料，和其他没有圣经根据的理由，受到将遭管教的恫吓。例如，Steve Pritchard 用电邮恫吓 Ria Spee，倘若她分送未经 “长老许可”的材料给圣徒，就将受到 “管教”。现在看来，有些长老和董事企图以错谬的作法控制召会，以严厉措施对付所有他们认为与其狭隘观点不一致的人。这可进一步由他们提出的组织章程得证。该组织章程将带进一个任意苛罚人的粗暴系统，什么人都可被视为 “结党” 而遭警告，然后被革除。在这样的系统下，所有不合三位董事中之两位喜好的，都将成为此等极权控制下的对象。

劝阻青年圣徒参加在安那翰的全时间训练 许多我们的青年人借着参加在安那翰的全时间训练，在真理上得着喂养，在生命经历上得着帮助，使他们受成全得以在身体里服事，传福音，并牧养新人。我们许多人都能亲身见证从这训练所得的益处。最近，多伦多召会的两位长老，Steve Pritchard 和 Jonathan P'ng，花了三个多小时企图改变一位有

心参加此训练的青年姊妹的心意。他们说那个训练“不健康”，并且可能会“破坏”她。有幸的是，这位青年姊妹此时正在安那翰与其他三百多位来自北美的青年人一同参加这个训练。为什么这两位长老未经交通或毫不考虑我们先前的实行，就在他们的立场上作了如此剧烈的改变呢？为何他们不在众长老中间公开地交通，反倒要隐藏他们的行动呢？

废弃录影训练 二十多年来，本地召会一直都在主恢复带领弟兄的健康话语之下。现在，在未与我们交通的情形下，有些长老终止了这项实行。除非能在信息播放前预先“监检”内容，否则他们绝不准许在会所举行已行之多年的训练。倘若真如他们所说，所有的职事都是“我们的”（林前三 20~23），那么他们为何阻止圣徒参加这些训练聚会？去年冬季训练分赐的“食物”是根据马可福音极其丰富的话。例如，该训练的第一句标语是：“当我们活在调和的灵里，我们就凭实际的灵，照着那在耶稣身上是实际者，而学基督，使祂的传记成为我们的历史，作基督身体的实际。”在此当然毫无监检的需要，而且这样的教导确实与召会有益。然而，这些长老们，包括Steve Pritchard, Jonathan P'ng 和 Robin Lao 等，弃绝这健康的教训，要求这些训练录影带须先经他们监检——此乃在本地召会或别处闻所未闻的行为。这无疑应验了保罗对提摩太关于那些“容不下健康的教训”并且“转耳离弃真理”之人的警告（提后四3~4）。

侵犯家聚会 不久之前，长老Robin Lao未经通知便径行开门进入一个弟兄姊妹正在聚会的家里，借以了解是哪些人参与聚会。他没有留下参加聚会，对在场的弟兄姊妹而言，他显然是来探查参与聚会的人位。许多人因而强烈地意识到，他欲行控制所有在多伦多境内聚会的人。

在一会所聚会 Robin Lao 经常恐吓周六下午在会所参加追求聚会的弟兄姊妹。他盘问弟兄姊妹的背景来历，以

及主日在哪里擘饼，干扰一些正在研读训练信息的小组。他周而复始行之不厌，大部分华语弟兄姊妹因受威吓就不再来会所聚会，于是人数从开始的四十至四十五位一路下滑到十至十五位。有人宣称这些圣徒是属于制造分裂的一群，但此种说法是毫无根据的。非但如此，有些圣徒因着这样的控制而灰心丧志，离开召会生活，直到 Brampton 的训练开始后才得着恢复。

为选票增加许多会员 我们相信提前在三月四日召开常务会议的目的，是为了巩固他们的权力，使他们得以用不合圣经的方式控制神的群羊。两位董事，Steve Pritchard 和 Jonathan P'ng，不仅未与我们交通便径行聘用律师为他们起草新的组织章程，并且引进新的会员资格审核程序，在以下三方面偏离原有组织章程的要求。第一，他们否决会员事务委员会对新进会员审查与核准的职权；不让兼容并蓄的十八位圣徒尽监督之责，反倒宣称现任三位董事中的两位即可作出会员录取的决定。第二，他们提出我们未曾采用过，也未经我们组织章程核准的新标准。第三，按我们一向的作法，新会员数目不得超过现行会员人数的百分之十，有助于维持召会中的一致性；但他们竟不顾此限制，提出大量增加会员。这些变更乃是他们精心设计，为要阻止公平投票；他们只大量核准与他们沆瀣一气的人入会，使组织章程得以顺利修改，进而巩固他们的权力。我们不认为这是合宜并合法的，且将向此提出质疑，以确保这些董事遵守法律和我们自己召会的规章。然而，这显示他们如何准备放手一搏，完全无视作法的公平和公正与否。

排除异己 多年服事的 Ron MacVicar 弟兄，最近被革除董事会秘书一职。至今，Ron 还未收到他被革除的任何说明。现在，有些董事和长老，已经列出一份将王学章弟兄排除在外的董事候选人名单。就在昨天，任职董事会十四年之久的王弟兄，在毫无特殊理由的情形下，也从董事会

主席一职被革除。难道这不是少数人为了个人利益试图接收召会吗？这指明他们也企图革除作为董事之一的王弟兄。在近期的一封信中，他们宣称我们对于这些职位“无权”过问，并宣称董事和常务董事按时改选是正常的。当然，这是事实，并且我们在此不是为了争取任何地位。但是，这误导人的说法有两面：我们——就是未经任何交通就在实际上被挑选出来从“现行长老职分里”被排除的人——是他们惟一要“改选”掉的人。而在同时，他们自己不仅不主动退位，反而修改章程，使自己可以留任三年，并在三年期间不举行会员普选！这岂非假冒为善到极点？有人说，王弟兄最近迁出多伦多；但这是将近十五年前的事了，并且直到最近一直无人以为意。对我们而言，担任董事或秘书来服事基督的身体，若没有神借着我们来作工，是毫无价值的。我们关切的是，若是我们的领导群，只是由那些认为自己不必向圣徒负责的人所组成，将是很不健康的。他们所提出的章程确实指明，他们认为自己应当大权独揽，好行使他们认可之事。

我们身为主的奴仆，多年来已经竭尽所能，忠信地供应你们所需。现在，有我们所无法控管的势力兴起，要将召会带往另一个方向，偏离我们彼此所认定的异象和实行。上述所有令人忧心的举动，都非出于基督的身体，并且从未在本地召会实行过。这些长老的举动，严重违反彼得在彼前五章一至三节的警戒：“所以，我这同作长老，作基督受苦的见证人……的，劝你们中间作长老的人，务要牧养你们中间神的群羊，按着神监督他们，不是出于勉强，乃是出于甘心；……也不是作主辖管所委托你们的产业，乃是作群羊的榜样。”他们的行为也违背圣经中“作奴仆”（参徒二十19）服事的劝戒。

基于他们的举动，我们身为服事本地召会超过三十年、在基督里的弟兄们，觉得必须写信给你们。直到如今，我

们一直不作公开评论，只盼情形还能挽回；我们一直试着委屈求全，敦促董事们停止这种辖制性的行为，但他们上述举动的极度严重性，使我们不得不说真——就是石头都要喊叫起来！（参路十九40）我们不能同意上述的行为，并且我们相信你们有许多人，对于现行在召会中的领导，以及他们为了辖管神的群羊所采取的激烈举动，与我们有同样的看法。

我们请求你们在下次会员大会时作两件事：

1. 提名并投票给那些渴望作奴仆服事群羊的弟兄们，不要投票给那些想要辖管群羊的人。
2. 投票反对新的章程，不要让我们的董事们为自己夺权。即使你认为你所选的董事不是要揽权而是要服事，也要反对新的章程。

你们在基督里的弟兄

王学章

Ron MacVicar

柳选人的公开信

二〇〇七年二月十九日

亲爱的弟兄姊妹们：

我从一九七三年开始，就在多伦多这里过召会生活，我也宝贝在主恢复里的这些年日。然而，非常痛心的是，在过去的一年半里（早在隔离朱韬枢，以及弟兄们来此向我们传输祷告和牧养的负担之前），一些带头的弟兄们，即已开始对多伦多本地的圣徒、其他的地方召会和全地尽职的弟兄们，显出一种不同的态度。

我从来没有看过，需要用“为何提前召开常务会议”一文中，那种苦毒、敌视的态度，来宣布召会的常务会议。而七十七位本地的圣徒，只为着向长老们表达对召会方向的关心，就被该篇文章所定罪，也是令人难以置信。某些长老们为着自居权柄，而不择手段的行为，令人羞耻。

一些长老们要求，“外来人士”必须先获得许可，才能与召会里的人，即使是他们的亲人交谈。基督的身体什么时候开始有“外来人士”？长老们什么时候开始有这么大的权柄？多年来，除了朱韬枢和他身边的人之外，多伦多召会没有邀请过其他同工来尽职。现在，当一些同工受邻近召会带领弟兄们的邀请，来此对圣徒们的祷告和牧养进行成全时，有些多伦多长老的反应，竟然是对那些参加训练课程的圣徒予以恐吓。

这些长老们声称，为了避免召会受到外界的“遥控”，这个命令是必须的。然而除了这些长老们外，还有谁在控制多伦多的召会？是谁在企图控制召会成员的认定权？是谁要求别人听从他们的指令？是谁在一会上所架设摄影机，监视聚会中的说话？是谁检查家聚会的车牌号码，擅自闯入家聚会之中？

一位长老告诉一位来访的客人，王学章和Ron MacVicar 已经不在真正的长老职分里。是谁用计除去了 Ron 的董事会秘书一职？ 是谁正设法除去王学章的董事身分？ 或者更直截了当地说，在圣经和倪弟兄、李弟兄的信息里，哪里可以找到称义这些“以巩固其他长老控制权为目的”之举的根据呢？ 在召会生活里，我们总是受教导，权柄是复活生命的显出。召会中的权柄不是长老自取的，顺服也不是要求而得的。

控制召会的人说，他们必须修改组织章程，因为这些规章已有十四年之久。这是不实的。组织章程在二〇〇二年才修订过。这些弟兄们为了达到目的，似乎不惜牺牲所有圣经的原则。在他们新订的会员条件里，以参与召会的服事和财物的奉献，来决定一个人是不是召会的一员。暗中的服事和隐密的给，到哪里去了呢？ 许多圣徒，尤其是象我这种年长的圣徒，能服事的实在有限。难道我们在祷告和牧养上的服事不算数么？ 那些想要匿名奉献的人，必须在奉献上，接受召会的监督，才能被视为召会的一员。这样作对么？

我信多伦多召会网站上的话是真的：“召会正在遭受攻击。” 不过不是遭受水流职事站的攻击。那个职事的工作蒙主祝福，在过去的九年里，结实累累。

这攻击也不是来自同工们。不！ 这攻击乃是出自仇敌，仇敌盼望在圣徒中间种下不和。同工们乃是在基督里当受尊敬的弟兄们，他们以自己的性命服事主。

控制召会的长老们说，同工们和其他的人，正在铲除异己。他们说，一旦同工们得势，多伦多召会里许多人，连同他们的家人，就会被“扫地出门”。这话是谁说的？ 他们能不能指出，有哪一处召会因着接受朱韬枢的职事，而被拒绝交通？ 他们能不能指出，除了那些攻击同工们和其他召会，并在主恢复里制造分裂的人之外，有哪一个弟

兄或姊妹被隔离？即便是那些被隔离的人，也没有被革除。

按照召会现有的组织章程，董事或长老无权将会众的家赶出召会。然而新订的章程却赋予他们这项权利。请务必留意！

很遗憾的，真正要铲除异己的人，乃是多伦多那些控制召会的长老们。他们以与他们合一，作为召会的立场。这么做是否合乎真理呢？新的组织章程一旦通过，任何人只要有不同的感觉，或是想要接受全地众召会所享受的职事，就会面临惩治。我们岂不成为某一个工人，或是某一群工人的召会么？我从来没有听过任何一处地方召会有这样的规定。新的组织章程甚至让这些长老们有权利选择使徒。除了朱韬枢之外，这些控制召会的长老们，还会承认谁作我们的使徒呢？“全是你们的”到哪去了呢？

长老应当服事圣徒。他们不应该保护自己或自己的权柄。他们不该排挤或铲除其他同作长老的人。过去的一年半里，一些多伦多的长老们一再滥用自己的职权。他们已经证明自己不是忠信的管家，对所交付给他们的权柄并不忠信。我们若是让他们寻求权力得逞，所有的责任信用均将荡然无存。

亲爱的圣徒们，我爱主的恢复，我爱基督的身体，我也爱在多伦多的召会。我不是轻率地写这封信。若是我们让这些控制召会的长老，得到他们所要的权柄，此地召会的前途，实在堪忧。

在基督里

柳选人

Rick Persad 来自多伦多的报告

最近在多伦多召会的网站上，有些长老宣称该召会正遭受“外来者”的“攻击”。该网站刊登许多的指控和暗讽，却都没有实质的根据。以下是一位弟兄的见证，这位弟兄被多伦多网站公开指认为“外来者”。这是多伦多召会的真相，也是当地有些长老施行过度控制的例子。

二〇〇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见 证

我是Rick Persad，住在温哥华。我自一九七六年起，开始在多伦多享受召会生活。我在多伦多得救并受浸。事实上，我还曾花了数月的时间，全时间参与盖造当初多伦多的一会所。一九八五年，我搬到西加拿大的Calgary，但仍与多伦多的一些圣徒保持联络，其中包括一位我曾一度向他分租房间的弟兄。当我们住在Calgary时，这位弟兄也曾访问过我们。以下是发生在二〇〇七年一月三十日，我在多伦多访问的始末。

知道我在多伦多，这位弟兄邀我共进午餐。我们在其工作地点的餐厅会面，当我抵达时，发现多伦多的一位长老，Bob Duncan，也在餐厅里。Bob开口便说，午餐过后，他要与我谈一谈。用餐时，我分享了约翰十五章和行传二章四十六至四十七节。

用餐完毕，约我见面的弟兄回去工作。Bob Duncan 和我继续我们的谈话。Bob告诉我，在与当地圣徒接触之前，我应先与多伦多召会的长老们协调。我问他，他可否指给我看，其圣经的根据在哪里。他回答说，“少来这套，弟

兄。”我重复道，“不，说真的，你可否将神话语的根据给我看？”他遂接着说，作为工人，我应该在接触任何圣徒前，先与长老们协调。我再次问他，他可否将神话语的根据指给我看。他就用强烈的语气说，我是个“披着羊皮的狼”。

Bob 弟兄问我，在接触多伦多圣徒前，我曾与谁交通过。我告诉他，我曾和王学章弟兄和 Ron MacVicar 弟兄有过交通，两位都是多伦多的长老。我问他，难道他们不是长老吗？他回答说，王学章不代表多伦多的长老职分，而他（我先前谈话的那位弟兄）则是在当地“实质长老职分”里。我遂建议，我们三位，就是 Bob，先离开的那位弟兄，和我，来在一起享受主的话。他回答，“不！”

我接着问他，“你的意思是，我不能与我所认识的当地圣徒交通吗？”Bob 回答说，“不行。”我继续问，“你是说，我不能照顾在当地为信徒的亲戚吗？”他回答说，“如果他们在我们的照顾下（意即在多伦多召会长老的照顾下），就是不行。”

我随后对他说，“你说我是披着羊皮的狼。那是个严重的指控。你真正的意思是什么？”他回答说，“那确实是严重的指控。”我质问，他到底是什么意思？他说，那是“狼的交通”。我问他，“什么是狼的交通？”他说，就是“有隐藏动机的交通”。我便问他，我何时犯了有分于“狼的交通”的罪。至此他道歉，并撤回他的指控。

然而，Bob 仍坚持，未经长老们的许可，我不该接触圣徒。我说，“既然，弟兄，我们在这件事上的看法有出入，就让我们俱各为此站在审判台前吧。然而，好在约翰已经看见我们，在新耶路撒冷里，完全被建造起来了。”他接着表示，那是将来的事，现在我们必须顾到当前。于是我们祷告，随即便分手了。

结 论

Rick Persad 的名字出现在一份广传于多伦多圣徒中的文宣里，指他为“据说是近来在多伦多地区活跃的”人。此文宣指控 Rick 和其他列名者，致力于与多伦多召会利益冲突的分裂活动。事实上，Rick 不过在当地接触过一些，他多年熟识的多伦多召会圣徒。其中一位甚至是和他一起长大，亲近的表兄弟。其实这些长老的行为，才是制造分裂的。借其控制圣徒交通的野心，他们自己的看法被显明为组织的和非生机的，完全缺乏基督身体或在众肢体间，对其健康极其攸关之宇宙交通的启示。

显然，有些多伦多的长老主张，他们的权柄大到可以不许可主内弟兄们与其亲戚朋友交通。这些长老自认，所有多伦多圣徒都在他们的控制之下。这种越权是宗派的，是不该在我们中间存在的。这将使基督身体信徒的宇宙交通，被人意制定的选择性交通所取代。这样的实行，使召会作为真正的地方召会，作一个基督身体在地方上的显出，变质为地方宗派。长老企图控制圣徒们交通以至于此，是羞耻的事。

不仅如此，在对话中“实质的长老职分”一辞，充分显示其欲将有些正规指派的长老，从召会领导的职分中铲除。“实质的长老职分”一辞，在主恢复里前所未闻，此辞在多伦多被创用，显示召会中酝酿的暗流；也说明在长老中间的阶级组织已然形成，有些是“非实质的长老”，也就是名义上的长老，而以其他为“实质的长老”，例如，那些控制召会事务的长老。

该辞暗示，而且事实证明，有些多伦多的长老和董事正在部署某种“夺权活动”，企图解除数十年来忠心服事召会的亲爱弟兄。他们肆无忌惮地，在长老共同交通之外，企图将控制权集中到他们自己的手上。昭然若揭的，这些

长老对 Soan-Liu Liu 最近致弟兄姊妹公开信函的回应，并未反驳他们所说，“一位长老告诉一位来访的客人，王学章和 Ron MacVicar 已经不在真正的长老职分里。”假借“实质的长老职分”之名施行控制，以及其所形成的阶级组织，是应该被拒绝的。

关于“多伦多召会”澄清的话

根据新约，一处地方召会有其“组织”的一面，包括长老、执事以及实行上圣徒们的组成；也有其素质和生机的一面，包括基督作为其内容和实际，以构成基督宇宙身体的地方彰显（参见《长老治会》，李常受，二四四页）

除了地方召会基于圣经的这两面，以及遵守加拿大政府的财政法规（罗十三1），地方召会的成员可以组成一个法人团体（corporation）并选举董事（directors）作为信托人（trustees），负责信托代管召会的资产。基本上，我们应该认识，这个法人团体并不是“召会”。更进一步的，法人团体的董事，即便也是在召会中的长老，也不会利用其董事的身份，来影响该地方召会。

从而，“多伦多人的召会”（法人名称）和董事的存在乃是为着“多伦多召会”的利益，并代表召会满足加拿大法律的要求。多伦多人召会的董事们，无论是组织上的，还是素质上的，都不能以任何方式管理“多伦多召会”；因为这样作将违反新约中所启示，多伦多召会的属天性质，和神圣行政。

今天在多伦多地方召会的属天性质、神圣行政以及其基于圣经的立场，遭受极大的伤害。这个伤害乃是“多伦多人召会”法人团体的董事，Jonathan P'ng 和 Steve Prichard 及一些长老们的行为和提议所造成的。

僭用法人团体毁坏召会的步骤

第一步 违背章程 (By-laws): 今年年初，在财务报告尚未审核签证之前，多伦多人召会的两个董事坚持定期召开常务会议（business meeting）。上一个月，在违背章程的情况下，他们修改了会员资格申请的条件。此类章程之修

改须经三分之二会员的预先通过。但是这两位董事，无法赢得三分之二的选票。所以，两周前，他们坚持运用新的会员资格，剥夺了许多够资格圣徒的选举权，同时把选举权赋予他们的支持者。

第二步 虚增选票：三月四日常务会议的第一项议程是投票“通过”他们的新会员标准。他们希望以这种手段，先以其支持者扩大占据选举席，而达不必修改章程之不法目的。投票以后，他们希望获得对其选定之新选举人名单的同意。

第三步 完成占有：一旦选举席被虚增的新成员所占据，议程将快速通过以下各案：

- 认可二〇〇六年财务报告——该财务报告未被审核签证，并不可靠。
- 重选他们自己，和一名新董事——而非王学章。王学章被片面地从候选人名单中排除，也算是他们对他的最后一击。
- 通过新章程（如下），完成“多伦多人的召会”对原本“在多伦多的召会”的完全占有。

王学章，原董事之一，不断地反对这种人工操纵，但是他的提议也不断地被 Steven Prichard 和 Jonathan P'ng 所推翻。政客玩弄选举，不过如此。

新章程使“多伦多召会”沦为笑柄

无视包含在官方营业许可书中，应以圣经模式经营的要求，新的章程基本上推翻了，新约关于召会性质和行政的基要教训。

提议的章程构成了一个错谬的系统（弗四14），其董事控制多伦多的召会，僭越了长老的地位，甚至还选择召会的使徒。在这个系统中，惩治圣徒的权柄，占重要的篇幅。新的章程设置了一个牢不可破的阶级制度——董事兼任长老

在次等长老之上，而次等长老又在召会其他成员之上。

以下是此错谬系统的实例：

1. 新的章程确认了，不符合圣经的长老决议程序—多数票决（见章程之1.1.12）。这种属肉体和世界的作法，取代了借着以祷告和交通，相调在一起而认识十字架和元首的权柄，全然抵消了神在召会中的行政。
 2. 章程赋予董事权利，在不通知和无救济途径的条件下，无限期“中止”一个长老的职分（9.10）。他们还有权推翻长老们的决议（5.10）。根据圣经，而与新章程（13.2）相反的是，长老们仅应顺服使徒们（提前一9）。
 3. 新章程以召会选择其自己特殊的使徒之不符圣经的观念，取代了新约中使徒的定义。在此章程下，谁是多伦多召会的使徒（们），是由那些未被董事中止职分的长老们所决定（10.2）。这是违反真理的。使徒乃是神为着宇宙召会的职事所设立的，一个地方有自己的使徒，是没有圣经根据的。新约没有认可一个召会和一个特别使徒间的特殊关系，事实上，新约定罪这样的关系（林前一12~13，三22“都是你们的”）。“他们的职事乃是宇宙的，为着所有的召会。”（李常受）
 4. 董事有权开除任何不赞同他们的人（4.13.3~6）并施加惩治措施（13.5.5）。
 5. 董事有权核准选举人（4.4）并通过赋予荣誉选举会员资格，而增加10张选票（4.9）。
 6. 董事只能在常务会议中，以三分之二以上的选票解除职务（5.6），然而只有董事会有权召开常务会议（8.2）。
- 新章程所提之董事和长老们的权利范围，大大超过了法律要求和圣经所许可的程度。新章程还有许多可导致进一步滥权的漏洞。
1. 新的会员要求极具干涉性，并违反圣经原则。例如董事会监察财务奉献（4.1.9），使得奉献无法在隐秘中

(参见太六1~4,《马太福音生命读经》,简240页)。监视圣徒个人的奉献是不合式的。

2. 董事会有权修改会员选举权的资格(4.1.12),能任意接受或排除会员之选举资格。
3. 董事会有权以“好争辩的”为由,取消任何会员之资格(4.1.11),这一章程误用林前十一章十六节,那里是指不要对众召会跟随使徒而有之普遍实行上好争辩。
4. 新的章程剥夺会员选举权立场的定义是主观而含糊的(4.13.3至4.13.5),这使董事会有权任意剥夺不赞同董事会多数成员之会员的选举权。
5. 在13.4和13.5的条款下所有会员要主动放弃所有权利,并同意服从(不仅是顺服)长老和董事们的权柄和管治。这是成为选举权会员的条件。
6. 根据条款13.4.8(e)和13.4.9,章程许可排除会员参加“多伦多召会”的聚会。

关于提名的董事名单

我们之所以关切重新选举两位计划这次夺权的董事,乃是因为:

- 他们不诚实地操弄了会员资格审核过程和年度常务会议以达成他们自己的目的。
- 他们宣称章程只是需要例行的更新,实际上提出的新章程,赋予他们自己过度的、不符圣经的权利。
- 他们无故开除了Ron MacVicar董事秘书的职务。他仅被告知他继续的服事“不符法人团体的最佳利益”。此举一如,新章程允许董事可借口防止“不符召会最佳利益的活动”来废除会员的选举权。
- 他们旋即无故开除了王学章,十四年的董事会主席的职务。

所有这些行动都是为铲除那些不同意某些董事试图强

加于召会之方向的人。他们所要的是：（一）有违罗马书十四章的，从召会中除掉任何他们不认同的成员的权利，和（二）有违启示录二至三章的，将多伦多召会从基督的一个身体中，所有地方召会（林前一9）所共有的交通中，完全分离出来，以致使他们所看管的“召会”变成一个地方宗派。

向着“多伦多的召会”忠信而诉求

作为在基督里的信徒，我们竭力避免诉诸世俗法庭来解决争端。但是在保护我们合法权利的情况下，我们不得不为之（参见使徒行传十六37~38，二二25，二五10~12，和《倪柝声文集》第三辑第十三册，简222至224页）。这个诉求是必须的，因为两个董事规避章程，以倾向他们的人来虚增选举席。罗马书十三章一节，正适用于此例中的董事们。他们拒绝了我们的请求（太十八），也证明了他们的不愿守法，我们被迫只好诉诸法庭。

我们的诉求仅仅是要求法庭，命令董事会遵循法人原有的章程而已。我们只是试图维持接纳新会员的公平过程，并阻止他们把在现有章程下，将不够格的选举人填入选举席，却又剥夺那些够资格者的选举权利。

我们的诉求只是为了让召会合法的成员，能召开一次公平的常务会议。

为多伦多召会站住的弟兄，

王学章

Ron MacVicar

为何需要申请禁制令？

二〇〇七年三月一日

亲爱的圣徒们：

我们在二月二十七日，提请法庭发布禁制令，延迟计划于三月四日召开之多伦多召会的常务会议。我们知道这样的行动会引起许多圣徒的关切，希望能解释为什么要请求法庭颁布禁制令，并表达我们对分门结党的长老们，所提出之新章程和董事名单的关切。他们显然是要试图将那些不赞同他们的人，从召会所有的领导地位上排除。

为何需要申请禁制令

作为在基督里的信徒，我们竭力避免诉求于世俗法庭来解决争端。但是在保护我们合法权利的情况下，我们不得不为之（参见使徒行传十六37~38，二二25，二五10~12，和《倪柝声文集》第三辑第十三册，简222至224页）。这个诉求是必须的，因为两个董事规避章程，以倾向他们的人来虚增选举席。

我们的诉求仅仅是要求法庭，命令董事会遵循法人原有的章程而已。我们只是试图维持接纳新会员的公平过程，并阻止他们把在现有章程下，将资格不符的选举人填入选举席，却又剥夺那些符合资格者的选举权利。我们的诉求并非要阻止召会合法成员召开常务会议。

召会当前的章程具备新选举权会员的认定办法。章程界定了会员资格的要求，并陈明“会员事务委员会”将对合乎选举权会员资格者进行认可。最近几周所使用的会员资格申请表，所列之部分会员资格要求，并不符合目前之章程；同时一些目前章程中的要求却已被删除了。这些非

法窜改的结果，造成超过 50 位应有选举权的会员，失去了会员资格。

原有的章程指出，“会员事务委员会”应“确保活神在召会中的权柄、能力和治理，能彰显在法人团体的事务上。”然而董事们却没有让“会员事务委员会”发挥应有的作用。然而，三位董事中的两位正在试图规避原有章程之程序，以既不符合原有章程，也没有得到三分之二有选举权会员同意的情况下，设立新的会员入会条件，和新的会员入会程序。

正当的程序应当如下：

1. 召开常务会议，以选出“会员事务委员会”。
2. 常务会议后，圣徒们可根据原有章程，申请选举权会员资格。
3. 选举权会员资格之申请，将由“会员事务委员会”审核，批准。
4. 对章程的修改，和董事的选举等事项方得进行。

不仅如此，我们对所提出的新章程，以及新提名的董事名单，也至为关切。

我们对新章程的关切

在众召会一般的实行中，董事即长老。因为依圣经的榜样，召会事务的治理应在长老们的手中，但是，非营利法人团体的法律要求，财务责任应属董事会。新章程拟定了一个制度，让董事完全控制召会，篡夺了长老的功用，并且赋予董事会的权力，远超过圣经的教训。新章程给予董事会几乎绝对的权力控制召会的事务，远超过对召会财务资产的监管权。新章程还取消了“会员事务委员会”。

以下是我们所关切的：

1. 董事们，而不是长老们，有权任意赋予荣誉选举会员资格（4.9）。

2. 董事们，而不是长老们，有权批准选举人资格 (4.4)。
3. 董事们，而不是长老们，有权开除任何对他们有异议的人 (4.13.3-4.13.6)。
4. 董事们有权同意或推翻长老们的决议 (5.10)。
5. 董事们有权在不通知和无救补的情况下，无限期中止长老的职分 (9.10)。
6. 董事只能被常务会议，以多于三分之二的投票废除 (5.6)，但常务会议只能由董事会召集 (8.2)。
7. 董事们可以指定召会的使徒 (10.2)。新约圣经里，没有某召会和某使徒间，特殊关系的例子，反而定罪这样的关系 (林前一 12~13，参三 22)。一个召会指定自己的使徒，是前所未闻的。
8. 新的章程设置了不符圣经之长老决策的步骤——就是少数服从多数 (1.1.12)。这取代了借着祷告和交通相调认识十字架和元首的权柄，从而抵消了神在召会中的行政。借此，也使目前一些长老被正式排除；只因为他们不同意其他长老对召会带领的方向。

这些权力远超过召会财政资产的监管权，那是法律所赋予董事们的责任。新的章程还包含许多可能被滥用的漏洞：

1. 一些新的会员资格要求，具干涉性并违背圣经原则：
 - a. 董事会决定哪些聚会，具备会员资格 (4.1.7)，董事不认可之家聚会，或区聚会均属无效。
 - b. 董事会决定哪些服事，属有效 (4.1.8)，从而所有的服事，必属公开，而非隐藏 (参见西三 4，《歌罗西书生命读经》，简 527 至 528 页)。
 - c. 董事会稽核财务奉献 (4.1.9)，从而奉献将不再是隐藏的 (参见太六 1~4 和《马太福音生命读经》，简 240 页)。

2. 董事会可以修改有选举权会员的资格要求，从而董事会可以随意选择会员群体。
3. 董事会决定一个选举资格申请者，是否为“好争辩”的，从而他们可以借此拒绝任何对他们有异议者的会员资格。
4. 根据 4.13.3 至 4.13.5 条款，新的章程没有对丧失选举权会员资格的行为加以定义。这种作法无异赋予董事会无条件的权力，剥夺任何不赞同董事会成员的选举权。
5. 董事会有权赋予 10 名荣誉选举会员。这种条款无异让董事们按己意虚增选举会员名单，以维护董事地位的永久性。
6. 13.4 至 13.5 条款要求会员放弃所有的权利，并服从（不仅顺服）长老/董事们的权柄。

我们对董事名单的关切

不仅如此，我们也关切忠于朱韬枢之分门结党之长老们所提出的董事名单。我们对这些弟兄们的关切主要包括以下各点：

- 他们开除了 Ron MacVicar 董事会秘书的职务。他被告知他的服事“有违法人团体的最佳利益”。他仅被告知他继续的服事“不符法人团体的最佳利益”。此举一如新章程允许董事可借口防止“不符召会最佳利益的活动”来废除会员的选举权。
- 他们无故开除了王学章十四年的董事会主席职务。
- 他们操控会员资格的行为。
- 他们提出新章程，赋予自己逾格且不符圣经之权力。

所有这些行为的动机，显然针对清除任何对他们有异议者，而这些人只不过是不同意他们强加于召会上之方向。

他们所欲强加给召会的方向，就是使多伦多召会与朱韬枢的职事完全看齐，并与基督一个身体（林前一9）中所有地方召会共同的交通分开。

你们在基督里的弟兄，

王学章

Ron MacVicar

Ron MacVicar 和王学章的公开信

二〇〇七年三月四日

在多伦多亲爱的圣徒：

我们最近为了多伦多召会所面临的危机，发了一封公开信。事实上到目前为止，我们召会的正常立场，已受到分裂的威胁。我们必须大声疾呼。我们一直试图与其他的长老们保持交通，但事实上他们已经将我们从他们的圈子里排除并弃绝了。

昨天，一封自称多伦多“长老”对我们公开信的回应，和 Bob Duncan 弟兄的信发出。这两封信充满争辩的言辞，和不正确的陈述，使我们深感痛心。为此，我们的灵里和心里都不想辩论，我们只愿意指出一些事实，希望可以陈明我们所共同面对之危机。

他们最近所发布的信宣称是“代表（多伦多）的长老职分”。这显然是不实的。这显示出这里的一些长老们，僭用长老职分组成一个党派，因为长老的职分应当包括所有的长老。如倪柝声和李常受所教导的，一地长老的多数性（plurality）是为使召会避免错误。基于意见的不同，而破坏那灵的一，与他人组成党派是最大的错误。基督身体的一，应当彰显于长老职分的一里。为着这个一，长老们必须祷告和交通，直到他们被拯救脱离自己的意见和偏好，使一切都被归一到一个元首，就是基督之下。

Bob Duncan 弟兄指出在多伦多有一个“实质的长老职分（functional eldership）”，我们不在其中。但他也同意我们还是“长老”。这又一次显示这些弟兄们在长老职分内结成了一党（加五20，林前十一19），就是 Bob 之所谓“实质的长老职分”。

王学章被这些弟兄们指控，否认召会的地方性，而欲加入“一个世界性的召会”（他们的话）。亲爱的圣徒们，这是一个假见证。我们相信并坚决持守召会的地方行政。但我们也知道地方召会是“（那）召会，就是祂的身体，那在万有中充满万有者的丰满”（弗一22~23）的彰显，并且依其而存在。亲爱的圣徒们，请不要怀疑我们的话，也不要让你们对我们的看法被轻易地破坏。

连同水流职事站和同工们，我们被指控多项罪行。弟兄们，我们请求你们考量我们的见证。水流职事站或同工们，并没有谋划控制任何的召会。这是一个事实。身体里的交通不是控制。然而，身体里的交通和相调，被一些欲求他们自己分离并独立工作的人冠以“侵略”的罪名。众召会间宇宙性的交通不是侵略，是交通。虽然有人以此控告，甚至使你们觉得惊惧，我们和全地带领的弟兄们可以保证，水流职事站和同工们纯粹是为着众召会的利益。

同工们国际性的“相调”并不是组织性的，而是在那灵里非常生机的，这是一个事实。什么是“相调”？相调必须要求弟兄们借着那灵并经过十字架，祷告和交通，放下自己的意愿和个人的工作，放下意见和偏好，为着三一神在地上的彰显，联结在一起（创一26，约十七）。

这样的相调，如果存在于多伦多长老们的中间，就会以三一神的一为模型，让圣徒们有活的榜样来跟从，并将召会带进和谐。事实与此相反，那些与我们同作长老者，发出的是满了肉体的争辩，对水流职事站不实的指控，以及对同工们的诽谤。召会中这样的情形，应当对认识主的话，而不轻信控告弟兄者，是一个强烈的警讯（启十二10）。

由于这与多伦多召会的历史和传承非常有关，我们要纠正他们宣称温哥华召会于一九九〇年代初被接管的历史，正在多伦多召会“重演”这种离谱的说词。详情请参www.afaithfulword.org/articles/TorontoIntro.html。这些长老弟兄们

或许不希望你们去阅读这些他们签署过的原始文件。那些文件显明那些僭用长老职分，和“多伦多人召会”董事会偏离正轨的事实。

关于以上所论，李常受弟兄写过：

“最大，也是唯一的问题，乃是不认识身体和不顾到身体。如果我们顾到身体，并关心身体，就不会有任何问题。”

“我们在这里乃是为着身体。没有身体作基础，没有恢复作基础，我们无法实行地方召会。”

“如果我们实行地方召会生活，却忽视身体的观点，我们的地方召会，就变成地方宗派。”

“恢复乃是为着身体，不是为着任何个人，或仅仅为着任何地方召会。”

“如果我们打算作什么事，必须先考虑身体和恢复，将如何反应。问题都是由于缺乏看见身体，和顾到身体。我们需要回到真理，而实行真理就是顾到身体。”

我们推荐我们弟兄的话和此信给圣徒们，使你们在祷告中记念，并敦促你们阅读所附上的信件。愿主耶稣基督的恩，与你们众人同在。

你们在基督里的弟兄，

Ron MacVicar

王学章

停止擘饼聚会的意义

二〇〇七年三月十六日

当主离世之前，祂亲自设立了主的晚餐说，“要如此行，为的是记念我”（路二二 19）。从新约中召会生活的起头，所有的信徒就“坚定持续在使徒的教训和交通里，持续擘饼和祷告”（徒二 42）。圣经明示，我们应当吃饼喝杯记念主，直到国度的来临。每一个信徒都应当持续地有分于这神圣的桌子，因为这是主的诫命，是圣徒的神圣权利，和真正地方召会的实行。

我们知道主桌子上的饼，不仅是主物质身体的象征；也表征基督奥秘的身体。这饼与基督身体的交通，和身体一的见证（林前十 16~17）极为有关。桌上只有一个饼，表明在宇宙中只有一个身体和一个基督的见证。最近你们宣布停止主的桌子，乃是根据“由于有弟兄在法庭上与其他的弟兄诉讼，所以我们不能擘饼”。这是圣经的真理吗？谁有权力作这样的事？

根据林前十一章二十七至二十九节的原则，如果某人与主或与圣徒有了问题，为着良心的缘故查验自己，他不受饼杯以免得罪主和祂的见证，那是一件个人的事。但怎能因为弟兄之间有意见而被得罪，就停止“主的”桌子？如果你们与圣徒们有问题，你们不受饼杯是你们个人的事。但是怎能停止所有圣徒擘饼？是谁给你们权利如此行？谁有权柄搁置主所设立的桌子？你们的决定推翻了主的诫命，挑战了圣经真理，并篡夺了圣徒们享受主的神圣权利。这事正在多伦多发生。

“多伦多人召会”董事们所作的决定，是对主诫命蓄意的不服，和对基督身体一的见证刻意的废弃。主的桌子象征整个身体一的见证。你们停止主的桌子，意味着你们已

丢弃了神圣的一，就是主的桌子所代表，和表征基督身体见证的一。你们怎能一面宣称：“在宇宙中只有一个身体，我们将它彰显于地”，一面又正式公告停止主的桌子？这是何等羞耻的矛盾！你们宣称是为着身体，却又公然地否定它；你们用嘴唇高举主，却在行动上推翻祂的诫命。

你们这些董事们，难道比主还大吗？难道法人团体的章程，高过圣经中的真理吗？这还能算是真正的地方召会吗？你们无视主的命令，剥夺圣徒们享受祂的权利，并丢弃基督一个身体之一的见证，充分地表明你们已非主的召会，而仅是一个世俗的组织。

王学章

Ron MacVicar

